

晋江市民政局文件

晋政民〔2025〕57号

晋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晋江市“十五五” 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社会事务办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：

为科学编制好《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》，特制订《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 编制工作方案

“十五五”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五年，民政事业发展既面临有利机遇，也面临严峻挑战。科学编制好《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对于推进我市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为切实做好此项工作，根据民政部、省民政厅、泉州市民政局《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》编制要求以及市委、市政府关于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工作安排，结合我市民政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各级党委、政府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中心任务，突出高质量发展导向，以民政事业高质量为主题，以全面深化民政领域改革为牵引，以完善顶层设计、推进制度创新、加强政策供给为主线，统筹人口高质量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，完善政策制度体系、服务保障体系、监督管理体系、社会参与体系，着力推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，着力提升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、社会事务、社会治理工作水平，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、办实事、

解难事，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，推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中作出积极贡献。

（二）编制原则

一是坚持思想引领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民政规划编制工作。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和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工作等重要指示精神逐字逐句落实为政策举措，在工作实践中走深走实，转化为推动民政事业现代化建设的磅礴力量。

二是聚焦主题主线，围绕中国式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谋划规划任务。要锚定 2035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远景目标，谋划承上启下的任务举措。要准确把握当前国内国际形势变化和经济社会发展条件，部署加快转入高质量发展轨道的实现路径。

三是突出改革创新，解决好发展的瓶颈堵点。着眼于增进民生福祉、促进共同富裕，积极应对人口形势变化，对深层次矛盾和结构性问题优化战略性政策设计，对新业务新领域稳妥有序开展试点示范，对重点难点问题推出“小切口”解决方案。

四是明确主攻方向，集中力量推进一批关键任务。贯彻“国之大者”，瞄准群众需求，紧盯民政事业发展中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尤其是薄弱环节、滞后领域，梳理一批核心重点工作，谋划一批标志性的重要指标、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，精准突破，确保实效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1.扎实开展规划编制前期课题研究工作，全面梳理总结“十四五”期间民政各领域工作经验成效、存在问题，确立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期间民政各项业务发展主要指标、重点任务、重大工程，认真梳理发展思路、政策举措。重大工程要充分论证，明确建设时序，并落实相应的资金配置方案。

2.提出拟纳入全市规划纲要的重点指标、重大改革、重要政策、争取在全市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建议和思路及框架中民政工作得到充分体现。

3.研究编制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文本，及时与市发改局衔接，按时报送市政府分管领导审批，并发布实施。

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办公室牵头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和各镇（街道）社会事务办配合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参照省、泉州市的总体安排，结合我市民政工作实际，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分为前期研究、编制形成、报审发布三个阶段。

（一）前期研究阶段（2025年5月至2025年8月）

1.开展调查研究。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要对事关民政事业发展的全局性、前瞻性、关键性、深层次重大问题主动开展调查、进行深入调研，明确规划重点内容和重大事项。

2.形成基本思路。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要全面梳理总结各领域“十四五”期间以来工作成效、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，并

在前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，形成本业务领域（本区域）“十五五”时期发展的基本思路、指导原则、主要目标、重点任务、重大项目、重大举措等内容。其中，“十四五”工作成效、存在问题以及规划项目（附件）于7月31日前，“十五五”规划思路于8月31日前报送至市民政局办公室。办公室梳理、分析、汇总后形成“十五五”时期民政事业发展《基本思路》及民政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。

3.加强工作联系。加强与泉州市民政局和市发改局等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，就我市“十五五”时期民政工作重大目标、重大任务、重大项目和重大政策等开展对接，研究提出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框架结构和总体思路。

（二）编制形成阶段（2025年9月至2025年12月）

1.开展建言献策。通过召开座谈会，在“晋江民政”微信公众号、晋江市人民政府网等开展建言献策活动，征询社会公众意见建议。

2.研究重大事项。围绕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提质量，研究并论证“十五五”时期我市民政领域重大工程和重点民生事项，做好民政事业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思路与我市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的衔接。

3.完成规划草案。在规划框架结构和总体思路基础上，充分吸收社会公众合理的意见建议，结合论证通过的“十五五”时期我市民政领域重大工程和重点民生事项，起草并完成“十五五”规划草案。

（三）报审发布阶段（2026年1月至2026年6月）

1. 广泛征求意见。对完成的规划草案，广泛征求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，充分吸纳各方面建议，并与泉州民政规划编制专班衔接后，进行修改完善，形成《规划》报审稿。
2. 规划报审发布。对论证修改后的《规划》报审稿，经相关流程审批后2026年6月前发布实施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成立市民政局“十五五”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及办公室，工作专班组长为周先进局长，副组长为施建生、黄英瑜、庄铭德、郭亨利、张连侨、吴云淦，成员为机关各科室及下属各单位负责人，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郭亨利党组成员兼任。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要各司其职、各尽其责，统筹力量、形成合力，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

市民政事业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推进规划编制工作，协调解决规划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重大事项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。同时，要加强与上级民政部门和市发改局等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，做到上下联动、左右协同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增强紧迫性

《规划》编制工作，任务重、内容多、要求高，时间也比较紧张，需要各方按照《规划》编制的任务内容和时间节点，抓紧抓实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厘清思路，扎实调研，增强前瞻性

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做好调查研究，切实摸清我市民政事业发展的现实状况和实际需要，在发展目标和指标的确定上，要因地制宜、体现特色，有针对性、操作性的研究发展思路，切实增强《规划》的科学性、指导性和约束力。

（三）科学谋划，创新方法，增强引领性

找准影响和制约民政事业发展的瓶颈短板，探索研究解决的途径措施。注重传统手段与创新技术相结合，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，加强综合性和创新性分析预测，切实增强《规划》的引领性、操作性和执行力。

（四）加强沟通，高效推进，增强协同性

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要对《规划》编制过程中涉及到的具体业务积极予以配合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提供相关资料，确保《规划》编制工作顺利推进、按时高质量完成。

附件：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清单

附件

晋江市“十五五”民政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清单

序号	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性质 (新建/续建)	拟新增 建设用 地规模 (亩)	建筑 面积 (平 方米)	主要建设内容	床位 数	前期工作 进展(立 项/可研/ 初设/开 工在建)	批复文号	计划开 工时间	计划竣 工时间	总投 资	预计投资来源(万元)				备注 (其 他投 资)
														中央 预算 内投 资	地方 财政 或平 台出 资	社会 资金 出资 或自 筹	银行 贷款	

抄送: 泉州市民政局, 市政府办、发改局, 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。

晋江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5年6月23日印发